

证照编号 620721202400007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6207212024GG000941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

日期 2024年12月24日



工程代码: 2405-620721-04-05-835250
甘肃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

建设单位(个人)	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城区自来水管网改造扩建提升项目
建设位置	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寺镇
建设规模	改造更换供水管网16302米,1号线:水源-水厂-高位水池,长度3520米;2号线:水厂-隆畅河以南区域,长度4780米;3号线:河北侧隆畅河以北主城区区域,长度8002米。配套物联网水表等附属设备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设计方案核定通知书:肃自然资方核[2024]12号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